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6-012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柴永森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主要内容请参阅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第四部分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5年年度报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4.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5.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6.审议通过《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中英文版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7.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8.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柴永森先生、张军华女士）回避。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45亿元的日常关联交易，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除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外，因公司与锦湖轮胎的重组已完成，青岛星微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微国际”）已成为公司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同意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整体安排，向双星集团偿还重组前星微国际因并购锦湖轮胎形成的借款，预计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0.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公司子公司青岛双星轮胎工业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新双星（柬埔寨）轮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人民币2亿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1.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过减值测试，公司当期计提减值准备11,022.44万元；同时因期末部分应收债务人破产清算，核销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50.78万元应收款项。

该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战略规划并参照行业水平，建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为：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2026年度津贴标准为10万元/人/年（含税），按季度平均发放；外部非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2026年度津贴标准为10万元/人/年（含税），按季度平均发放，如股东单位对其委派的董事领取津贴有相关规定或要求的，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或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与考核办法执行。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张晓新先生、邓玲女士）回避。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的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等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张焕平先生、谷克鉴先生、王红女士）回避。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6.审议通过《关于换届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提名柴永森先生、张军华女士、张晓新先生、陈华先生、王静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竹泉先生、王红女士、张焕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召集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召集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并将本次董事会审议的《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换届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18.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1.柴永森先生：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双星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青岛双星董事长；兼任中国橡胶工业协会高级副会长；曾任海尔集团常务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兼黑电集团、空调集团总裁、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

柴永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除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张军华女士：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学士和法学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现任双星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青岛双星董事；曾任海尔集团产品线、供应链兼投资发展部财务总监、双星集团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军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除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张晓新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丰富的轮胎行业工作经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

张晓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陈华先生：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员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现任公司董事。2013年11月至今，山东财经大学当代金融研究所所长、山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同时兼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泰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1461.HK）、冠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1629.HK）、青岛英派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899）、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1205）、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山东经济学院财税金融研究所副所长、所长；2011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山东财经大学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陈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王静玉先生：198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2008年7月至2013年6月，就职于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青岛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副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1月，任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2月至2024年7月，任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7月至今，任青岛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王静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王竹泉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学位，教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教授、管理学院院长，兼任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职务，曾任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王竹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7.张焕平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就职于山东省烟台财政学校，历任教师、教务科长、副校长；山东省财政学校，任党委书记；山东省烟台财政学校，任党委书记兼校长；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任副秘书长；山东省资产评估协会，任会长兼秘书长；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开泰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焕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8.王茳女士：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海洋大学博士学历，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073）、中科合成油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久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同心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6-013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岛双星	股票代码	0005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博	林家俊	
办公地址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6楼	
传真	0532-67710729	0532-67710729	
电话	0532-67710729	0532-67710729	
电子信箱	gqb@doublestar.com.cn	gqb@doublesta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轮胎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全钢子午线胎、半钢子午线胎、工程胎，广泛应用于商用车、乘用车、工程机械、特种车辆等领域。公司以差异化的品牌不断创造市场竞争力，旗下拥有DOUBLESTAR（双星）、NEWBUSTAR（新双星）、DONGFENG（东风）、CROSSLEADER（克劳力达）、KUMKANG（金刚狼）、KINBLI（劲倍力）、AOSEN（奥森）等知名轮胎品牌，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并远销欧美、非洲、东南亚、中东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8,892,385,082.50	9,115,681,318.13	-2.45%	9,778,558,77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8,854,753.93	1,595,334,392.42	-24.85%	2,134,426,554.8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630,995,508.95	4,334,578,017.18	6.84%	4,655,500,23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732,842.41	-355,828,458.43	-1.10%	-176,144,96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382,646.02	-367,864,122.81	-12.37%	-279,790,98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01,147.37	12,398,517.79	-1,260.63%	280,334,31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04	-0.4357	-1.08%	-0.2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04	-0.4357	-1.08%	-0.21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5%	-19.08%	-6.67%	-7.6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4,729,819.67	1,136,833,640.79	1,220,242,004.03	1,139,190,04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07,903.27	-82,056,478.43	-74,364,029.32	-99,004,43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925,536.26	-94,256,056.78	-90,485,482.97	-113,715,57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2,593.81	-156,998,810.29	26,493,704.30	-36,578,635.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4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9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40%	264,644,199	0	质押	46,589,000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1%	44,164,797	0	不适用	0
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4%	28,944,104	0	不适用	0
张颖	境内自然人	0.39%	3,200,000	0	不适用	0
#赵礼	境内自然人	0.34%	2,774,005	0	不适用	0
#张聪理	境内自然人	0.25%	2,017,800	0	不适用	0
母光萍	境内自然人	0.23%	1,850,600	0	不适用	0
#杨仕敏	境内自然人	0.21%	1,723,800	0	不适用	0
#周开物	境内自然人	0.21%	1,700,000	0	不适用	0
#张梅珍	境内自然人	0.21%	1,695,85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赵礼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774,005股；张聪理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02,000股；杨仕敏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723,800股；周开物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00股；张梅珍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695,85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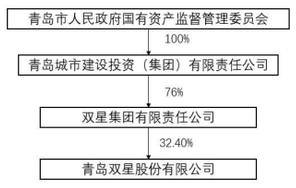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与锦湖轮胎的重组项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最终实现青岛双星间接持有锦湖轮胎45%的股份并控股锦湖轮胎。该事项已于2026年2月5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3月23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已于3月30日完成交割及过户手续，并于4月14日完成重组新股的发行，是中国轮胎历史上第一个境内A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境外上市公司的成功案例，为公司创世界一流企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6-014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359,732,842.41元，提取法定公积金0元，截至202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47,499,630.19元。

基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9,732,842.41	-355,828,458.43	-176,144,964.2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47,499,630.1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743,879.4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97,235,421.7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回购注销金额是指公司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完成注销的金额。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6-015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基于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与相关关联方发生不超过人民币5.45亿元的日常关联交易，该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除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预计于2026年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在重大资产重组前，青岛星微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微国际”）通过向双星集团借款用于偿还并购锦湖轮胎所形成的贷款。重组完成后，星微国际已成为公司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整体安排向双星集团偿还上述借款，由此形成关联交易。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柴永森先生、张军华女士回避了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表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发生额度（万元）	2026年已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发生金额（万元）
出售商品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商品（轮胎、原材料、废旧轮胎等）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协商确定	1,500	192.68	1,305.51
	青岛双星材料采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出售原材料）		2,800	1,206.81	338.88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商品（轮胎、机械设备、原材料等）、接受劳务		3,000	349.82	3,007.22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能源（光伏）		200	3.35	0
	青岛海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机械设备等）、接受劳务		28,000	4,232.57	13,945.02
	青岛双星材料采购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原材料等）		18,000	1,223.37	12,666.42
关联租赁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租赁房屋等		1000	209.31	783.54
小计				54,500	7,417.91	32,046.59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出售商品	1.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商品（轮胎、原材料、废旧轮胎等）	1,305.51	2,000	2.96%	-34.72%	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锦湖轮胎株式会社（含子公司）	出售商品（轮胎）	40,950.82	46,000	92.93%	-10.98%	
	3.青岛海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出售商品（模具）	1,472.55	2,800	3.34%	-47.41%	
	4.青岛双星材料采购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出售原材料）	338.88	3,000	0.77%	-88.7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商品（轮胎、机械设备、原材料）、接受劳务	3,007.22	6,000	7.73%	-49.88%	
	2.锦湖轮胎株式会社（含子公司）	采购轮胎	9,297.84	15,000	23.89%	-38.01%	
	3.青岛海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采购机械设备、接受维修劳务	13,945.02	40,000	35.83%	-65.14%	
	4.青岛双星材料采购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原材料等）	12,666.42	32,000	32.55%	-60.42%	
关联租赁	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	租赁房屋	783.54	1,200	100%	-34.7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业务模式变更、部分机械设备在调试中尚未交付等原因所致，均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现象。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业务模式变更、部分机械设备在调试中尚未交付等原因所致，均属于正常的经营活动现象。				

4.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除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预计于2026年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在重大资产重组前，星微国际向双星集团借款用于偿还并购锦湖轮胎所形成的贷款，本息合计人民币7.2亿元。重组完成后，星微国际已成为公司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整体安排向双星集团偿还上述借款及重组后产生的利息，预计发生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永森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6,341.46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自营进出口业务；轮胎、橡胶制品、橡胶和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工业机器人、机械装备、工模器具的生产和销售；废旧橡塑绿色生态循环利用整体解决方案及副产物的生产和销售；人工智能及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汽车后市场和工业后市场的模式创新（公司住所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禁止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双星集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72.35亿元，净资产人民币86.12亿元，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82.5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青岛海琅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士峰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港兴大道8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5,948.4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涂装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海琅智能装备总资产人民币7亿元，净资产人民币0.28亿元，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3.58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青岛双星材料采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平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两河路666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双星材料采购总资产人民币0.99亿元，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40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蔚

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澳门路121号甲

注册资本：人民币690,000万元

经营范围：城市旧城改造及交通建设；土地整理与开发；市政设施建设与运营；政府房产项目的投资开发；现代服务业的投资与运营；经政府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投资与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6月30日，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4,437.79亿元，净资产1,340.85亿元，202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215.62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交易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交易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其控股股东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将由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主体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的商业往来，拟进行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开展，有利于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达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对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和财务方面的影响较小，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与双星集团的还款有利于降低上市公司整体债务水平、优化上市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同时，也有利于上市公司集中现有资源对重组后的业务进行整合，提高整合绩效。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关于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均为正常的商业往来，本次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开展，有利于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达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公司与双星集团的还款有利于降低上市公司整体债务水平、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次拟进